



讀聖書、做默想是我們的精神食糧

聖母進教者之佑善會提供以下的默想和祈禱素材，鼓勵基督徒及善心人士每天用 15 分鐘靜下來，閱讀和默想主的話，並付諸實行。

會址：香港銅鑼灣軒尼詩道 458-468 號金聯商業中心 21 樓 電話：2838 0780

網址：<http://www.maryhcs.org>

電郵：bonfire@maryhcs.org

(默想素材由聖母進教者之佑善會會員輪流編寫，唯內容並不代表聖母進教者之佑善會的觀點。)

2.5.2007 [去愛一個人]

我知道他的命令就是永生；所以，我所講論的，全是依照父對我
所說的而講論的。 (若 12:50)

今日聖言：
宗 12:24-13:5
詠 67
若 12:44-50

默想：這是耶穌受難前對民眾最後的講詞，這句亦是最重要的說話，是他三年來宣講的大綱，我們可以重溫一下：

1. 他是父所派遣來的，並且與父共為一體。
2. 他是照世的光。
3. 他來是為救世，不是為審判。
4. 他之所言所行是奉父的命令。

我們若遵行耶穌的話，便可獲得永生。反之，便得不到永生。而且我們的生活不在乎知道天主的命令，而在乎遵行天主的命令；也就是說，不在乎認識福音，而在乎實行福音。

在這裏，我們嘗試反省一下聖奧思定說的話：福音的真光為憎恨真光的人，而受審判的憑據；但為愛慕真光的人，卻是獲得永生的憑據。

行動：愛是福音的總綱，實行福音，便是實行愛。我生命的課題就是去愛。愛是需要學習的，我學習的第一步就是去愛一個人，他是我的伴侶，子女，朋友，同事，近人.....愛是：

要了解，也要開解；

要道歉，也要道謝；

要認錯，也要改錯；

要體貼，也要體諒

